

吴川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关于吴川市 2025 年度第二批次 城镇建设用地区域内的迁坟

通告

吴府办通字〔2026〕3 号

吴川市 2025 年度第二批次城镇建设用地区域总面积 237.87 亩，拟作为政府储备用地，涉及吴川市海滨街道博茂社区清源、官衙、井头、路口经济合作社属下的集体土地（具体以实际测量为准），四至为：北至华和茗苑小区，南至路口村集体土地，东至梅东南路，西至井头村和路口村集体土地（详见位置示意图），凡在该用地范围内的坟墓，须在本通告发布之日起 15 天内自行迁移完毕。请坟主家属持本人身份证、户口簿及所在村（居）委会证明，到海滨街道规划办办理迁坟手续并领取补偿款。逾期不迁的坟墓，作无主坟处理。联系人：邓超鸿，联系电话：0759-5573991。

特此通告。

附件：吴川市 2025 年度第二批次城镇建设用地区域位置示意图

吴川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2026 年 8 月 8 日

吴川市2025年度第二批城镇建设用地位位置示意图



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
1985国家高程基准

1:8,000

吴川市自然资源局
二〇二六年八月